

如皋市丁堰镇 2022 年 1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

项目名称：如皋市丁堰镇 2022 年 1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项目

委托单位：南通市如皋市丁堰镇人民政府

调查单位：江苏伟恒土壤治理科技有限公司

如皋市丁堰镇 2022 年 1 号地块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丁新路 221 号，

调查范围东至环西路，南至通扬运河，西至南通市佳特皮件有限公司，北至丁新路，总占地面积约为 31803m²（合计约 47.7045 亩），土地使用权人为南通市如皋市丁堰镇人民政府。地块东侧为环西路，隔路为如皋市恒泰塑料包装有限公司；南侧为通扬运河，隔河为农田；西侧为南通市佳特皮件有限公司；北侧为加油站和丁新路，隔路为沿街商铺和南通隆昌化工有限公司。本次调查地块规划为居住用地（R），属于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—2018）中的第一类用地。

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（HJ25.1-2019）和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25.2-2019）规定要求，本次调查采用系统布点的方法进行布点，共布设土壤采样点 25 个（含土壤对照采样点 1 个），钻探深度 6.0m，共送检土壤样品 111 个（含 11 个平行样）；共布设地下水监测井 8 个（含对照采样点 1 个），井深 6.0m，共采集并送检地下水样品 10 个（含 2 个平行样）。

根据如皋市丁堰镇 2022 年 1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，土壤和底泥样品检出数据均满足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、江西省地方标准（DB36/1282

—2020)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和深圳市地方标准(DB4403/T 67—2020)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》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。

地下水样品检出高锰酸盐指数、氨氮、磷酸盐、氯化物、硫酸盐、石油烃(C10-C40)、锰、锌、铝,除了磷酸盐无评价标准外(且HJ25.3中无相关性参数),其他检出因子检出浓度检出因子浓度均满足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IV类标准及《上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、风险评估、风险管控与修复方案编制、风险管控与修复效果评估工作的补充规定(试行)》(沪环土[2020]62号)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。

地表水样品检出溶解氧、高锰酸盐指数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总氮、总磷、氨氮、磷酸盐、氟化物、砷、硒、铁、铝、石油烃(C10-C40),铝无评价标准,因此参考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IV类标准,铝检出浓度满足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14848-2017)IV类标准,其余所有检出因子均满足《地表水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IV类标准值。

综上所述,如皋市丁堰镇2022年1号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,地块满足规划为居住用地用途的土壤环境质量要求。

本次公示时间不少于60个工作日。公众对本项目有生态环境相关意见的,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提出。公示期间,对公示内容如有异议,请以书面形式反馈,个人须署真实姓名,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联系人:程玉林

联系电话:13912211587

通讯地址: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崇州大道60号11A602室